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情况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以下简称“联通厦门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了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优势，双方将本着友好务实、协商互利的原则，共同推进算力业务、AI 领域、云服务开展全方位深层次的合作，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本协议具体合作项目将由双方另行签订具体服务/开发协议。

二、合作方介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是中国联通在厦门设立的市级分公司，其全面围绕集团/省公司“数字信息基础设施运营服务国家队、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建设主力军、数字技术融合创新排头兵”新定位，通过紧扣 5G 时代和万物互联大趋势聚焦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先的新型信息与通信技术，构建起“云、管、端”协同的完整新型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和专业技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双方围绕进一步提高各自信息化水平展开全面、深入的合作；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各自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双方在符合法律规定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前提下，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对方经营范围内的产品或服务，相互承诺给予特殊优惠和方便；双方在所从事的不具有相互竞争性的领域寻找合作的可能，以借助对方的客户关系和渠道资源扩大市场份额。

本次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既定的业务目标和战略方向，对公司算力业务、AI

领域、云服务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本次协议的签署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提示

上述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本框架协议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协议的履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上述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协议无法全部履行、调整或提前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审议和表决情况

以上协议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递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备查文件

（一）《战略合作协议》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